

柞水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文件

柞衔接组发〔2023〕19号

柞水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 关于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计划变更的批复

各镇人民政府、乾佑街道办事处，县发改局、县农业局、县乡村振兴局：

小岭镇人民政府、下梁镇人民政府、县发改局、县农业局、县乡村振兴局你们的项目变更申请文件已收悉。经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审定，原则上同意你们各单位的变更请求。请严格按照《柞水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

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柞政办发〔2023〕17号）《柞水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报账办法》（柞衔接组发〔2021〕51号）要求，做好公告公示，组织项目实施，加快资金支出、加强资金监管，严格落实报账制度，切实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柞水县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
变更明细表

柞水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
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
2023 年 8 月 3 日

柞水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3 日印发

柞水县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变更明细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	资金投入	变更后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 镇/街道 村/社区	建设内容	建设期限	预期效益	实施单位	主管部门	监管单位	脱贫村 (是/否)	重点帮扶 镇(是/否)	重点帮扶 村(是/否)	镇级示范 村(是/否)	县级示范 村(是/否)	受益人口			资金投入(万元)				财政资金支持环节	项目类别
																		总人口 户数	人数	总户数	人数	合计	中央	省级		
1	2023年柞水县木耳大智慧化提升项目	实施金米等木耳基地300栋60000平方米木耳大智慧化建设,实现智能遮阳、智能喷水、智能降温、智能通风、一体化、自动化等工作。	465	变更后	2023年柞水县木耳大智慧化提升项目	小岭镇 金米村	实施金米等木耳基地300栋60000平方米木耳大智慧化建设,实现智能遮阳、智能喷水、智能降温、智能通风、一体化、自动化等工作。	2023年11月-12月	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,项目建成后,资产权属归所在村,镇村监督管理;通过吸纳务工、产品代销等方式,实施金米等木耳基地300栋60000平方米木耳大智慧化建设,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260户795人(其中脱贫户88户308人),预计实现年户均增收2000元。	金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	县乡村振兴局	县乡村振兴局						260	795	88	308	290	290	支持木耳等智慧化、一体化、自动化、自动化等管理设备补助	产业发展	
2	2023年柞水县木耳大智慧化提升项目	对自主发展木耳等食用菌、中药材、烤烟、水杂果种植的脱贫户(含监测对象)进行奖补,食用菌按照0.5元/袋进行奖补,中药材按照300元/亩,烤烟500元/亩、水杂果600元/亩。	1624.52	变更后	2023年柞水县木耳大智慧化提升项目	全县9个镇(办) 81个村(社区)	对自主发展木耳等食用菌、中药材、烤烟、水杂果种植的脱贫户(含监测对象)进行奖补,食用菌按照0.5元/袋进行奖补,中药材按照300元/亩,烤烟500元/亩、水杂果600元/亩。	2023年11月-12月	项目属于到户类奖补项目,按照《柞水县木耳产业奖补办法(试行)》、以及2022年《柞水县支持产业增加农民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奖励扶持办法》(柞农组发2022年11号)文件规定木耳等食用菌按照0.5元/袋进行奖补,中药材按照300元/亩,烤烟500元/亩、水杂果600元/亩,对4060户脱贫户户均增收4000。	县农业农村局	县乡村振兴局	县乡村振兴局						4060	4060	4060	4060	1769.57	1769.57	支持木耳等食用菌产业奖补、中药材产业奖补、烤烟补贴、水杂果种植补贴	产业发展-生产项目-种植业	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	资金投入	变更后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	建设内容	建设期限	预期效益	实施单位	主管部门	监管单位	脱贫村(是/否)	重点帮扶镇(是/否)	重点帮扶村(是/否)	镇级示范村(是/否)	县级示范村(是/否)	受益人口				资金投入(万元)				财政资金支持环节	项目类别
						镇/街道	村/社区												总人口户数	直接受益脱贫人口户数	合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		
3	2023年下梁镇金盆村木耳晾晒硬化项目	由村集体经济建设,硬化木耳晾晒场500平方米,厚15公分	4	变更后	2023年下梁镇金盆村木耳晾晒项目	下梁镇	金盆村	建设木耳晾晒架500个	2023年6月-12月	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,建成后项目产权归属金盆村所有,通过村集体经济吸纳就业、产品代销等方式,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15户50人(其中脱贫户5户20人),户均增收2667元。	金盆村股份经济合作社	县乡村振兴局	县乡村振兴局	是	否	否	否	否	否	15	5	4	4	支持木耳晾晒架建设	产业发展-生产项目-种植业			
4	2023年乾佑街办岩越移民小区帮扶车间建设项目	新建帮扶车间1000平方米及附属设施;引进木耳分拣加工、包装生产线1条;购置相关配套设施设备,建设农产品互联网销售平台。	160	变更后	2023年瓦房口镇老庄村移民小区帮扶车间建设项目	瓦房口镇	老庄村	新建厂房700平方米,新建冷库300立方,购置加工、包装生产线1条;购置瓦房口镇老庄村移民小区帮扶车间建设项目	2023年6月-12月	1. 该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,归老庄村集体经济所有,由村集体负责监督; 2、由瓦房口镇老庄村集体经济自主运营,通过吸纳务工+产品代销+集体分红的形式,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同期财政投资额度同期获得收益,年底分红,70%用于壮大村集体。 3、收益方式,受益总人口40户116人;(1)集体分红:受益16户脱贫户48人,其中(监测)户1户4人;(2)带动务工:受益12户48人。	老庄股份经济合作社	县乡村振兴局	县发改局	否	否	否	否	否	28	68	40	116	160	160	支持移民小区帮扶车间建设	产业发展-加工流通项目-加工业		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	资金投入	变更后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	建设内容	建设期限	预期效益	实施单位	主管部门	监管单位	脱贫村(是/否)	重点帮扶镇(是/否)	重点帮扶村(是/否)	镇级示范村(是/否)	县级示范村(是/否)	受益人口				资金投入(万元)				财政资金支持环节	项目类别
						镇/街道	村/社区												总人口户数	直接受益贫困人口户数	合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		
5	2023年柞水县项目管理费	用于规划编制、项目可行性研究、项目评估、实地考察、验收、成果宣传、档案管理、项目公告公示、招标公告、项目管理、招标采购、项目监理、项目监督、绩效考评、购买第三方服务等方面的费用,以及发生的印刷费、培训费、评审费等。	290.1	变更后	2023年柞水县项目管理费	全县9个镇(办)		用于规划编制、项目可行性研究、项目评估、实地考察、验收、成果宣传、档案管理、项目公告公示、招标公告、项目管理、招标采购、项目监督、绩效考评、购买第三方服务等方面的费用,以及发生的印刷费、培训费、评审费等。	2023年1月-12月	规范项目管理,提高项目管理质量	县乡村振兴局	县乡村振兴局	县乡村振兴局							145.05	145.05					用于项目规划编制、购买服务等。	项目管理费	
6	2023年小岭镇金米村木耳发展项目	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,种植20万袋。	40	变更后	2023年小岭镇金米村木耳发展项目	小岭镇金米村		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,种植30万袋。	2023年6月-12月	1.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,建成后资产归项目所在村。经营性资产采取租赁经营方式,由经营主体运营,镇村监督管理。年实现产值预计60万元 2.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20户60人(其中脱贫户8户22人),户均增收3000元。	金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	县乡村振兴局	县乡村振兴局							60	60	60	20	8	22	对种植木耳的脱贫户(含监测户)进行菌包补助	产业发展-生产项目-种植业	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	资金投入	变更后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	建设内容	建设期限	预期效益	实施单位	主管部门	监管单位	脱贫村(是/否)	重点帮扶镇(是/否)	重点帮扶村(是/否)	县级示范村(是/否)	受益人口				资金投入(万元)				财政资金支持环节	项目类别
						镇/街道	村/社区											总人口户数	总人口人数	直接受益脱贫人口户数	直接受益脱贫人口人数	合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	
7	2023年柞水县木耳多糖菌生产研发项目	新建木耳益生菌生产车间10000平方米,配套建设木耳多糖研发实验室和其它生产研发设施	600	变更后	2023年柞水县木耳多糖菌生产研发项目	凤凰镇	金凤村	新建木耳益生菌生产车间10000平方米,配套建设木耳多糖研发实验室和其它生产研发设施	2023年6月-12月	1.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,以奖代补龙头企业,企业自建资产权属归所企业,由经营主体进行日常维护管理。 2.通过农产品收购代销+吸纳务工方式带动受益户增收。 3.带动325户1180人(其中脱贫户110户392人)受益,其中农产品收购代销带动220户810人,参与务工就业120户120人	金凤村股份经济合作社	县乡村振兴局	县乡村振兴局					110	392	325	1180	400	400	400	支持生产车间建设和研发生产	产业发展-生产项目-加工业	
8	2023年柞水县金柞水木耳精深加工项目	主要建设原材料库房、木耳料库房、木耳深加工车间、成品库房、木耳预制品、木耳即食食品生产线4条、示范大棚及辅助设施	400	变更后	2023年柞水县金柞水木耳精深加工项目	下梁镇	老庵寺村	主要建设原材料库房、木耳深加工车间、成品库房、木耳预制品、木耳即食食品生产线4条、示范大棚及辅助设施	2023年6月-12月	1.目属于经营性资产,以奖代补龙头企业,企业自建资产权属归所企业,由经营主体进行日常维护管理。 2.由陕西金柞水木耳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经营,通过农产品收购代销+吸纳务工方式带动受益户增收。 3.带动219户775人(其中脱贫户77户275人)受益,其中农产品收购代销带动120户410人,参与务工就业100户100人	老庵寺村股份经济合作社	县乡村振兴局	县乡村振兴局					77	275	219	775	200	200	200	支持库房、加工车间、生产线等辅助设施建设	产业发展-生产项目-加工业	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	资金投入	变更后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	建设内容	建设期限	预期效益	实施单位	主管部门	监管单位	脱贫村(是/否)	重点帮扶镇(是/否)	重点帮扶村(是/否)	镇级示范村(是/否)	县级示范村(是/否)	受益人口		资金投入(万元)				财政资金支持环节	项目类别	
						镇/街道	村/社区												总人口户数	直接受益贫困人口户数	合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		县级
9	2023年柞水县村庄规划编制项目	包括实地踏勘、基础资料收集、地形图测绘、规划方案编制、规划评审以及规划公示等,30个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。	300	变更后	2023年柞水县村庄规划编制项目	营盘镇、乾佑街办、下梁镇、小岭镇、凤凰镇、杏坪镇、红岩寺镇、瓦房口镇、曹坪镇	两河村、秦丰村、丰河村、什家湾村、马房子村、金盆村、新合村、西川村、四新村、石瓮社区、罗庄社区、常湾村、李砭村、岭丰村、清水村、桃园村、金凤村、杏坪社区、油房村、肖台村、云蒙村、柴庄社区、大河村、街垣社区、马台村、窑镇社区、红岩社区、本地湾村、大沙河村、跃进村	包括实地踏勘、基础资料收集、地形图测绘、规划方案编制、规划评审以及规划公示等,30个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。	2023年11月-12月	科学编制村庄规划,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,拓展农民增收致富渠道,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,推动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。受益总人口3160户11053人,其中脱贫户(含监测对象)1060户3850人。	县农业农村局	县乡村振兴局							3160	11053	1060	3850	455	455	455	用于村庄规划编制	乡村建设行动-农村基础设施-村庄规划编制

序号	项目名称	变更内容	资金投入	变更后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	建设内容	建设期限	预期效益	实施单位	主管部门	监管单位	脱贫村(是/否)	重点帮扶镇(是/否)	重点帮扶村(是/否)	镇级示范村(是/否)	县级示范村(是/否)	受益人口				资金投入(万元)				财政资金支持环节	项目类别	
						镇/街道	村/社区												总人口户数	直接受益贫困人口户数	合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			
10	2023年凤凰镇金凤村木耳暂存库项目					凤凰镇	金凤村	修建养菌室1400平方, 仓储960平方米	2023年6月-12月	1. 属于经营性资产, 租赁给企业使用, 归金凤村集体经济所有, 由凤凰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管。 2. 由村集体运营, 通过租金收益分红+务工+土地流转+产品收购代销等方式带动受益户增收。 3. 带动145户513人(其中脱贫户50户181人)。受益方式: (1) 集体分红: 脱贫户(监测户) 20户75人; (2) 带动务工: 收益户脱贫户(监测户) 10户32人, (3) 土地流转: 收益脱贫户(监测户) 5户16人。	金凤村股份经济合作社	县乡村振兴局	县农业农村局、凤凰镇人民政府								50	181	145	513	400	400	400	支持养菌室和仓储建设	产业发展-生产项目-加工业
	合计		3883.62																	7768	16896	5962	10882	3883.62	1914.62	1969			